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车保险保险单

保险计划名称：平安美臣室内装修意外险
总保费合计/人民币：2,720.00(贰仟柒佰贰拾元整)
保单号：102*****7695
投保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投保人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保人证件号码：9161*****1E
保险起期（北京时间）：2020年10月06日 00时00分00秒
保险止期（北京时间）：2021年10月05日 23时59分59秒
被保险人人数：4

保险计划：

方案一 被保险人人数： 4 保费/人： 680.00

险种/服务	保障内容	保险金额/人(人民币)
平安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意外伤害身故和残疾	500,000.00
平安附加意外伤害医疗费用补偿保险	意外住院和门急诊	20,000.00
平安附加意外伤害住院津贴保险	意外住院津贴	18,000.00

备注

*按中国银保监会规定，除航空意外死亡及重大自然灾害意外死亡外，任何不满10周岁的被保险人，其死亡保险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20万元；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被保险人，其死亡保险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50万元。本公司对于超出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限额的保险金额不承担保险责任。

特别约定

1、兹经合同双方同意，投保人、被保险人或者保险金受益人知道意外伤害保险事故发生后，应当在48小时内及时通知保险人。否则，投保人、被保险人或保险金受益人应承担由于通知迟延致使保险人增加的勘查、检验等项费用。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致使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的部分，不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但保险人通过其他途径已经及时知道或者应当及时知道保险事故发生的除外。2、本保单仅承保室内装修人员于工作期间发生的保险事故，对于非从事室内装修相关职业的被保险人或被保险人于非工作期间出险，我司不承担赔偿责任。3、被保险人因遭受意外伤害事故并在医院进行治疗，本公司就其事故发生之日起一百八十天内实际支出的合理医疗费用超过人民币100元部分按100%的比例给付意外伤害医疗保险金。4、仅承保年龄为16-65周岁的室内装修人员。5、被保险人从事高处作业过程中发生的事故为除外责任。“高处作业”以《高处作业分级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 3608—2008）中的定义为准。

以下无保单正文内容

业务员姓名： /

业务员执业证编码： /

中介机构名称：深圳美臣泰平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介机构跟单销售人员姓名： /

中介机构跟单销售人员执业证编码： /

收费确认时间：2020-10-04 13:25:46

保单生成时间：2020-10-04 13:26:01

保单打印时间：2020-10-04 13:26:20

签单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业务员代码： 2*****99

签单日期： 2020-10-04 13:26:01

保单查询： 1. 查询电话：95511
2. 网络查询：请访问<http://one.pingan.com/>。注册并登陆平安一账通
3. 保单验真访问 www.pingan.com，进入“网上保单查询-产险保单查找”专区

温馨提示： 请特别关注保险条款中的责任免除内容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车保险保险单清单

投保人：安康市祥林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保单号：1024*****695

序号	被保险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性别	出生日期	目的地	职业类别	受益人	证件号码	方案计划
1	周星星	身份证	330*****1214	男	19**/**/**			法定		方案一
2	周小龙	身份证	612*****1298	男	19**/**/**			法定		方案一
3	周小星	身份证	612*****1239	男	19**/**/**			法定		方案一
4	周阿星	身份证	612*****1250	男	19**/**/**			法定		方案一